2023年度新晃县水利前期经费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水利县级空间布局规划等前期工作：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技术大纲的通知》《办规划〔2019〕29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技术大纲的通知》（湘水发〔2020〕2号）、《湖南省水利厅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市县两级水安全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湘水发〔2020〕6号）等通知要求。主要完成：**一是县级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充分利用已有水利规划成果，统筹考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对水生态保护修复、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新要求，研究提出到2025年、2035年防洪排涝、水资源配置、水生态保护修复、涉水空间管控的目标，并展望到2050年。**二是县级“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落实湖南省水安全战略，着力补齐水利工程短板，建设战略性和网络型水利基础设施，加快完善防洪、饮水、用水、河湖生态四大体系，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三是县级“十四五”水利规划。**对2016年前群众集资建设和各类项目支持的人饮工程进行维修和改造，涉及11个乡镇30多处供水工程，主要对管网、水源工程、蓄水池等进行维修和改造。四是县级“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建立一个覆盖全县所有消毒设备的远程监测系统。实现对全县所有消毒设备的运行情况的在线实时监测和管理，提升水质监督管理水平.做好河流超标洪水防御预案。与湖南中天水利水电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设计合同，总金额为47.62万元，2022支付10万元，2023年支付5万元。

2、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设计。2018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5个乡镇197个村民小组，与肇庆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合同总金额48.3万元，已支付39.6万元（其中：本年支年5万元）；新晃县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设计工程与湖南九一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31.88万元，总支付15万元（其中：本年支年5万元）。

3、水旱灾害风险普查服务费：主要用于干旱灾害致灾调查、洪水灾害隐患调查、洪水灾害风险评估及区划、干旱灾害风险评估及区划工作。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中标单位为湖南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合同价为64.7万元，水利局支付10万元。

4、其他经费：水利前期下乡出差、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现场会宣传推广费210766.24元。有利的促进了水利项目的实施。

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费（第二笔）5万元、2018.2019人饮设计10万元、水旱灾害风险普查服务费10万元。水利前期下乡出差、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现场会宣传推广费210766.24元。总计支出为460766.24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完成水利项目前期工作，促进我县水利建设稳步发展，保障水利工程的顺利实施。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目的是为进一步规范水利前期专项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评价对象为水利前期项目。评价范围包括2023年度水利前期项目经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自评的方式，遵循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材料核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综合运用对比分析等方法，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综合效益等内容进行评价（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绩效评价等级设置为优秀、良好、较差、差四级，其中，大于或等于90分的为优、80分（含）至90分的为良、60分（含）至80分的为中、小于60分的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和《新晃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晃财绩〔2024〕2号）等文件要求，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2023年前期水利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组织人员收集项目资料，检查会计凭证，在规定的时间内，对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了全面、科学、细致的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水利人饮工程的设计，水利工程规划与编制工作，使我县水利建设迈上了一个新台阶。本次自评，对照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预算编制、项目组织管理、资金使用、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逐一分析评价，总体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县本级财政预算的水利前期工作经费，严格按照预算资金管理办法之规定进行使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采购程序分别与湖南中天水利水电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设计合同、与肇庆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湖南九一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湖南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编制与设计合同。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完成了水利项目的规划、编制及设计3个，完成率100%，，质量达标率为100%。

2.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受益人口满意度为>=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水利项目前期工作的开展，促进了我县水利建设的可持续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水利工程建设得到了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得到了保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聘请专业水利设计公司完成水利项目设计.为了提高水利项目的工程质量与使用效益,与相关水利设计公司签订合同.二是水利前期经费投入不足。2023年水利前期规划编制与设计投入不足,难以全面开展水利可研，初设等项目前期工作。由于我县项目前期经费欠款金额大，水利设计单位参与我县的水利项目设计积极性不高，影响水利前期规划编制工作，项目争取难度大。

1. 有关建议：为了促进我县的水利可持续发展,提高水利前期设计质量,建议财政加大水利前期经费的投入与支付。
2.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新晃侗族自治县水利局

　　　　　　　　　　　　　　　2024年4月12日